

叶县气象局文件

叶气发〔2023〕01号

叶县气象局 2023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为贯彻落实《叶县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实施意见》（叶政〔2020〕1号）要求，规范开展防雷安全监管工作，结合叶县气象局工作实际，制定2023年随机抽查工作计划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标。

通过全面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执法检查，公平、公正、有效、透明地进行事中事后监管，切实履行法定职责，营造良好营商环境。

二、抽查时间

2023年4月1日至2023年11月30日。

三、抽查内容

依据《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内容进行检查。

四、抽查方式

抽查对象的确定：从检查对象名录库中随机抽查。

检查人员的确定：从本单位执法人员中进行随机选派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。要充分认识实施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的重要作用，进一步统一思想，密切配合，把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落到实处。确保随机抽查工作取得明显实效。

（二）执法人员在监督检查工作中要按照依法行政、公开透明，认真落实好“服务型行政执法”和“阳光执法”的相关要求开展。

（三）根据检查特定要求，兼顾检查覆盖率，合理运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，并不断提高使用比重，使之逐步成为日常监管的主要方式。

附件：2023年叶县气象局市场监管领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随机抽查事项清单

2023年3月20日



叶县气象局办公室

2023年3月20日印发

附件：



2023年叶县气象局市场监管领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(共1项)

| 序号 | 部门名称 | 抽查事项名称 | 抽查依据 | 检查主体 | 事项类别 | 检查对象 | 抽查比例 | 抽查频次 次/年 | 检查方式 | 备注 |
|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|
| 1 | 叶县气象局 | 易燃易爆危化品场所防雷安全监管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》、《防雷减灾管理办法》 | 气象局 | 一般检查事项 | 企业 | 5% | 1 | 现场检查 | |
| ...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

